

# 广州康大职业技术学院 2024-2025 学年

## 学生会信息公开

我校学生会在学校党委的领导下，在上级学联和学校团委的悉心指导下，以加强对同学的政治引领为根本，以全心全意服务同学为宗旨，深化我校学生会组织改革，支持和引导学生会组织更好地服务青年学生成长成才。

1. 在《广州康大职业技术学院学生会章程》中明确我校学生会是学校党委领导下、校团委具体指导的主要学生组织，接受上级学联和学校团委的双重指导，是学校联系广大同学的桥梁和纽带。学生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加强对同学的政治引领为根本，以全心全意服务同学为宗旨，弘扬“崇仁、尚礼、致知、精技”的校训精神，引导广大同学自觉把个人理想融入到党和人民的共同奋斗之中，坚持从同学中来、到同学中去，积极反映广大同学的意见和要求，维护广大同学的正当权益，大力开展各种丰富多采的校园文化活动，团结和带领广大同学在学习和实践中成才。

2. 学生会组织架构采用“主席团+工作部门”模式。探索实行主席团轮值制度，学生会主席团集体负责学生会重大事项，不设主席、副主席，设执行主席。执行主席由主席团成员轮值担任，

以学期为一个轮值周期，执行主席负责召集会议、牵头日常工作。学生会按照实际工作需要下设秘书部、学习部、网宣部、生活部和文体部，划清工作职能，分工合作，除此外未在部门之外设立“中心”、“队伍”、“项目办公室”等，层级，亦未挂靠兴趣社团、队伍或其他组织，符合改革要求。

3. 学生会坚持机构精简原则，按照“按需设置、合理优化、精简高效”的思路，对现有机构和人员规模进行了优化优化各级学生会机构和人员规模。《广州康大职业技术学院学生会章程》规定校级学生会工作人员一般为 40 人左右。主席团成员不超过 5 人；工作部门一般不超过 6 个，每个工作部门成员设负责人 2-3 人，工作人员一般不超过 6 人。学院（系）学生会工作人员一般为 20-30 人，主席团成员不超过 3 人。我校暂未设立院（系）级学生会机构，目前校级学生会主席团成员 3 人，部门 5 个，除学生会主席团成员和工作部门成员外，均不设置其他任何职务。学生会确需主办的重大工作或者活动，可根据需要以项目化方式招募志愿者，吸收同学参加，因事用人，事完人散。

4. 学生会积极探索科学规范的干部选拔任用机制，严格落实学生会工作人员的准入、退出机制，严把政治面貌关，学习成绩关，明确学生会工作人员应当为共产党员或共青团员，理想信念坚定，热爱和拥护中国共产党，具有强烈的爱国意识、爱国情怀，

积极弘扬和实践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品行端正、作风务实、乐于奉献，具有全心全意为广大同学服务的觉悟和能力。学生会工作人员应当是学有余力、学业优良的学生，学习成绩综合排名在本专业前 30% 以内，且无课业不及格情况。确保学生会工作人员政治素质过硬、学习成绩优良、工作能力突出、作风扎实严谨、道德品质优良。

5. 为确保学生会骨干的代表性和先进性，我校学生会主席团由学生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校学生会主席团候选人由班团组织推荐，由学校党委工作部和学校团委审查后，并报学校党委审核通过。校学生会工作人员由班团组织推荐，经学校党委工作部和校团委审核后确定。

6. 落实《学生会研究生会干部自律公约》，践行学生会宗旨，珍惜代表服务同学和锻炼提高能力的机会。加强日常教育管理，坚决防范和克服功利化、庸俗化、“小官僚”等问题。严格按照《广州康大职业技术学院学生会章程》和《学生违纪处分规定》等文件精神，对出现违反校规校纪、道德失范以及与学生不相称行为等问题的学生会工作人员，学校团委按规定和程序及时予以处理。

7. 在学校学生工作人员考核工作的基础上，组建以学生代表为主，校党委学生工作部门、校团委共同参与的评议会。制定《广州康大职业技术学院学生会述职评议办法（试行）》，校学生会主

席团成员和工作部门负责人每学期向评议会进行述职，院系学生会主席团向校学生会进行述职。制定《广州康大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学年评优和奖学金评定办法》，明确学生会工作人员测评加分、评奖评优等事项时，根据评议结果择优提名，未予其岗位简单挂钩。

8. 学校党委高度重视学生会深化改革工作，把学生会建设纳入学校党建工作整体格局中进行统筹谋划。学校党委会审议通过并印发了《广州康大职业技术学生会深化改革实施方案》（康职院委〔2020〕28号），构建党委统一领导，党委学生工作部统筹负责，团委具体指导，多部门分工合作、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根据工作需要，学校团委书记兼任党委学生工作部部长。

9. 学生会接受学校团委和上级学联的双重指导。学校团委要及时向党委汇报学生会工作重大事项，坚决落实学校党委有关要求。明确我校团委副书记丁耀波同志指导学生会，重点抓好学生会举办各类活动、发布重要信息、开展对外联系、使用经费物资等事项的审核管理，明确学生会日常工作不出偏差。

10. 落实党委主体责任，构建由学校党委统一领导，党委学生工作部统筹协调，校团委具体负责，党委宣传部、教务处、保卫处、后勤管理处等相关职能部门共同参与的工作机制，定期沟通协调和解决学生会组织建设发展问题。

11. 校团委和学生会组织结合实际情况制定改革工作计划，逐步完成各项改革任务。同时，对改革中的重要问题和重大事项及时请示报告，主动沟通协调，确保改革工作稳步推进，学生会组织各项工作有序开展，育人成效更加显著。

广州康大职业技术学院学生会将继续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坚持立德树人、紧扣时代主题、突出问题导向、创新体制机制，努力提高政治性、先进性和群众性，牢记学生会“全心全意为同学服务”的宗旨，增强同学们的参与感与获得感，成为政治可靠、砥砺奋进、根植同学、清新阳光的学生会。